

隋唐五代

社会生活史

李斌城 李锦绣 张泽咸 著
吴丽娱 冻国栋 黄正建



中国古代社会生活史书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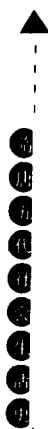
隋唐五代社会生活史

李斌城 李锦绣 张泽咸 著
吴丽娱 冻国栋 黄正建 著



目 录

第一章 绪论	(001)
第一节 时代特点	(002)
第二节 人口分布及其阶级结构概况	(007)
●人口分布概况	(007)
●阶级结构的变化	(012)
第三节 民族关系与对外政策对社会生活的影响	(017)
●开明的民族政策	(017)
●明智的对外开放政策	(020)
第四节 基层政权、宗族乡里与社会生活的关系	(024)
●县乡基层政权	(024)
●宗族乡里	(027)
第二章 衣食住行	(031)
第一节 饮食	(031)
●主食	(031)
●副食	(034)
●饮食的社会性	(038)
④宴会	(042)
⑤茶、酒	(049)
第二节 衣冠服饰	(057)
●男服	(057)
●女服	(064)
●妆饰	(067)
④服饰的社会性	(070)
第三节 居住用具	(083)
●城市、宫殿	(083)
●官衙、住宅	(089)



●张设与家具	(097)
④居住、用具的社会性	(103)
第四节 行生活	(109)
●道路设施	(110)
●交通工具	(114)
●馆驿、旅店及其他	(125)
④其他一些制度	(134)
第三章 婚丧	(139)
第一节 妇女	(139)
●隋唐妇女各阶层状况概观	(139)
●隋唐时期妇女的业绩与生活	(168)
第二节 婚姻	(181)
●结婚年龄	(182)
●选择配偶的标准	(184)
●选择配偶的方式	(190)
④婚礼在傍晚举行	(191)
⑤婚礼内容丰富多彩	(192)
⑥婚姻生活	(195)
⑦冥婚	(205)
⑧少数民族婚姻	(206)
第三节 丧葬	(208)
●顺其自然的生死观	(208)
●丧葬风俗	(210)
●各阶层的丧葬	(227)
第四章 社会风俗与精神生活	(254)
第一节 文化教育	(254)
●官学	(254)
●私学	(269)
第二节 风俗习惯	(276)
●爱牡丹	(276)
●折柳等送迎亲友	(283)
●投刺	(285)
④黥体	(287)

④ 旅游	(290)
⑤ 三日洗儿	(293)
⑥ 灵鹊报喜	(294)
第三节 礼仪	(295)
● 名目繁多的礼仪	(297)
● 君臣之间礼仪	(308)
● 官员之间礼仪	(311)
④ 官民之间礼仪	(312)
⑤ 社会交往礼仪	(313)
⑥ 对外交往礼仪	(314)
⑦ 不遵礼仪	(315)
第四节 文娱活动	(317)
● 百戏	(318)
● 其他文娱活动	(329)
第五节 医药卫生与保健	(354)
● 医疗组织	(354)
● 医学教育	(361)
● 医学成就与卫生保健	(364)
第六节 宗教生活	(367)
● 佛教生活	(368)
● 道教生活	(384)
第七节 行第	(401)
● 行第之称的普及与发展	(401)
● 行第的称用特点与排行依据	(405)
● 行第之称的流行原因及社会基础	(410)
第八节 避讳	(413)
● 避讳的渊源发展及方式原则	(413)
● 避讳涉及的范围与方面	(422)
● 隋唐五代避讳的发展特点及社会反响	(429)
第九节 休假	(432)
● 各类公休常假的安排与活动	(432)
● 礼律指导下的事故假及其执行	(441)

第十节 节日	(450)
● 诞节	(451)
● 季节性节日	(452)
后 记	(462)



第一章

绪论

生活在文明社会的人们，每个人都希望自己生活舒适。现实生活却并非如此。在存在等级与阶级的古代社会里，等级制贯穿于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严重制约着人们的生活。人们的饮食和服饰，婚配与丧葬，无不存在着重大的差异。人们日常所用床、桌、椅等大批生活用具也因为身份等级不同而有着巨大差异。当然，我们也注意到，文明社会的生产力发展水平在几千年中前后大不一样，它必然要相应地影响着人们的衣、食、住、行等方面的生活水准，古今中外，无不如此。同样，人们的生活习俗也必然存在着时代的特点。例如唐人作品中，不时提到拔河、秋千、击球、斗鸡等社会习俗，墓葬出土唐代仕女肥胖健美形象，便很有时代的特点，如此等等，都可以从唐人的生活中寻求解答。因此，我们在具体研讨隋、唐、五代时期人们的社会生活之前，先按下列四点极为粗略地勾画一下这一时期的整个社会面貌：

- 一、时代特点及其与前后朝代异同的比较；
- 二、人口分布及其社会阶级结构概况；
- 三、民族关系与对外政策所给予人们生活的影响；
- 四、基层政权、宗族乡里与社会生活的关系。

通过上述简略叙述，庶几有助于揭示这几百年间人们生活的社会背景，借以阐明社会生活诸特点形成的前提。

第一节 时代特点

我国封建社会，如果从战国时代开始计算，至隋代建国，已是长达千年。隋唐时期进入了一个重要转折阶段。本世纪四五十年代，陈寅恪先生曾先后指出：“论唐史者必以玄宗之朝为时代划分界线，其事虽为治国史者所得略知，至其所以然之故，则非好学深思通识古今之君子不能详切言之也。”“唐代之史可分前后两期，前期结束南北朝相承之旧局面；后期开启赵宋以降之新局面，关于政治社会经济者如此，关于文化学术者亦莫不如此”^①。陈先生的意见有力地揭示了隋唐史的时代特色。我们想沿着这一思路，以唐代为中心，上下钩索，进行考察，力求说明唐代历史所具有的重要转折性的变化。

等级制的突出特点是特权。没有特权也就不存在等级制。皇帝是等级制的主宰，皇帝个人虽随政治风云而随时变换，然皇帝制度以及建立在等级制度基础上的官僚机构，却长期强有力地支撑着皇权专制主义的统治。

秦统一六国，确立了中央集权的专制主义国家，在朝廷和地方树立了金字塔式的等级机构。就朝廷最高机构而言，秦和西汉前期，三公（丞相、太尉、御史大夫）拥有决策大权。汉武帝以后，丞相与御史权力逐渐移于尚书，太尉实权归于大将军。三公大权由系尚书的大将军、侍中、尚书所组成的中朝所取代，三公终于转化为司徒、司马、司空一类徒具虚名的说道之官。东汉以后，尚书台地位加重，组织也日趋完备。魏晋以来，渐渐加重中书权力。中书监、令进而割取尚书令的部分相权。魏晋时创置的门下省在南北朝时期地位相当高。北朝隋唐之际，三省正式确立，中书受命，门下封驳，尚书执行。中书门下机构都设在皇宫内，中书直接参与决策，起草诏敕；门下职司封驳。二者相互牵制，不使相权过分集中，尚书负责行政。三省分立，互相制约，这是政制史长期发展的结局，同时又酝酿开展新的变化。

唐初已有政事堂会议，三省长官集中议政，集思广益，有利于加强集体决策能力和减少失误。高宗武后以来，不时选用他官参与议政，由是参知机务、参知

^① 《唐代政治史述论稿》上编，1942年；《论韩愈》，1954年。

政事以及同中书门下平章事等等多人并存。唐玄宗统治时期，这一体制获得广泛发展，翰林学士也逐渐分割了中书舍人起草诏敕的权力。中唐后，三省长官渐演变为荣誉职的阶官，剥夺了参政决策权。宦官、翰林学士等参与宰相们召对延英殿的会议，成为君臣议政的重要形式。既无品秩又无定员直接由皇帝任免的使职差遣在中唐后大为盛行，出现了为使则重为官则轻的局面。中唐后似乎是朝政不纲、皇帝懦弱，实际上，建基于皇帝制度的中央专制主义体制是在增强，并为尔后的赵宋王朝所沿袭。

中央最高机构下面有着庞大的官僚机构，从中央到地方，存在大量分掌各个部门职事的官员。自魏晋以来，以九品定官阶。其后，品又划分“正”、“从”，区分层次，官品便成为官员职位高低、等级尊卑的重要标志。由是，官僚们的服饰、住房以至车马、坟墓等等，都有着严格的等级，绝不允许僭越。

品官而外，各机构还有更多并无品级的吏员，他们是大量社会工作的办事人，是基层组织的统治者。官僚和胥吏组成了官僚机构，制定大大小小的各种法规并加以贯彻，进行有效的政治统治，使金字塔式的官僚机构运转正常。各级官僚机构下的众多官吏便分别享有与其职务相应的政治与经济特权。对广大民众来说，现官不如现管，处于神经末梢的众吏员对民众的生活有着不可藐视的重大作用。不妨说，地方各级官吏对广大民众统治的好坏，决定了整个政治的好坏。

治国要用人，如何选拔人才，是执政者非常关切的事。纵观我国古代用人，不外乎推举与考试两途。西汉开创察举制，沿用至魏晋南北朝时，它包括了科目试和对策。官府征辟僚属，通常是实行推举。九品官人法实施于魏晋南北朝，所在州郡县分设大小中正，负责品评人物为九等，计品授官，这也是推举。当时士族门阀实力强大，推举有利于他们把持政权，产生了以家世选官的门阀政治。科举制兴起于隋唐之际，至唐中叶开始盛行，采用分科考试，取士授官，强调按才质选用人才，这是适应门阀士族实力衰颓、庶民地主力量壮大的一种选官制度。不论是学馆生徒或是州县乡贡成员都要参加京师的吏部试，及格后，再参加礼部试。唐人非常重视进士考试，但不容易获得通过。此外，另有殿试，如武则天载初元年（689），策贡士于洛城殿。但并非经常进行。经历晚唐五代，至宋朝时，科举选人已有了重大发展，它分为解试、省试、殿试。解试以秋试最重要，后世称为乡试。省试即是唐代的礼部试，常于春季进行，明清时称为会试。殿试即是御试，已是常例，实已成为省试的复试。科举而外，唐代按父祖官资选用人的门荫制颇为完备，按官品高低分别荫子、荫孙乃至曾孙。由是官品高下，代替了魏晋南北朝时的门第贵贱，充分显示门阀士族在唐代已是衰颓。

民众服兵役是历代军事制度的重要组成部分。东汉以来，过去兵农合一的征兵制已日趋崩坏，不时招募人员补充兵力。魏晋南北朝时，世兵世将的兵户制一度

盛行，兵士世代为兵，身份不自由，地位低下。南北朝后期，世兵制日趋没落。创始于西魏北周的府兵制延续至隋唐前期，属于义务兵役制。兵士用于出征，或戍守边防以及宿卫京师，都取得了很大成绩。但自武则天以至唐玄宗时，现役府兵或死或逃，征召又无着落，兵员严重缺乏，出于需要，只好将过去的临时招募兵员方式改为全面推广实施，经五代至宋，募兵便日益系统和条理化了。兵员不论来自征召或招募，除个别人有缘进升高职而外，众多士兵处于社会底层，生活很贫困。

土地所有制是生产关系的基础。土地私有制是战国以来日趋发展的。东汉郑玄说，“汉无授田之法，富者贵美且多，贫者贱薄且少”^①。说明当时的土地等级占有很盛行。西汉中后期以至东汉时，屡见以公田赋贫民，假民公田，可知社会上无地的农民为数很不少。曹魏时，分等级赐给公卿以下多少不一的租牛客户，晋朝颁行了授官品占田、占客的法令，还规定按官品分别授予多少不等的菜田。北魏田令，按官员等级分别给予公田。隋代的朝廷命官和地方高官都依官品给予职分田，低级品官所得职分田只有高级品官的五分之一。唐代，勋贵与各级官吏都拥有可以世袭买卖的永业田，还可拥有多少不等的职分田。唐户婚律称：“其官人永业准品，及老小寡妻受田，各有等级。”某些贵族官僚还可法外得到若干赐田与勋田。一般百姓是在均田制下，“丁男、中男给一顷”。但这并非实际占有，可见分等级占有土地十分明显，那些仅有少量土地的农民大为生活所迫，卖舍贴田，流浪外地。因此，隋唐时均田令虽然是面向全国广大地区颁布，实际没有触及并损害私有土地。到了唐代中叶，均田令并未明令废除，实际已不复存在。如果说，中唐以前仍不时颁布禁止土地兼并之类的诏书；那么，中唐以后再也不见有类似的敕令。不抑兼并，放纵土地买卖便成为两宋“田制不立”的根本。

税役是国家财政收入的主要源泉。汉代田租三十税一，税量不多。民众负担最重的是人口税。晋代，丁男、女和次丁男分别课田，“夫五十亩，收租四斛，绢三疋，绵三斤”，实质是计丁收租，计户征调。南朝梁、陈仍是按丁征租调。北朝至隋推行均田制，租调按床（一夫一妇）计征。唐代妇女不授田，实质仍是计丁征租，说明北朝隋唐间依然存在丁租户调。中唐后行两税法，按亩征地税斛斗，且区分夏秋。这是适应粮食生产发展所作出的税收的新变化，其时夏熟作物增多，反映在税收上，正式创新征收夏税。户税是按户等高下征收钱币，征税时往往要折征纺织品等实物。税钱要按每户资产多少区分户等，按户等高低分别征收不同数量的钱。资产包括动产与不动产，评估不易准确。田地已按亩征收了实物税，又要将它列入户资，重叠征税，很不合理。唐代两税体制还包括了商税。商人收

^① 《周礼注疏》卷13，《地官·司徒下》。

人与季节性关系不大，它在晚唐五代，实已从两税分离为单独税收，到了宋代，两税已只是单纯田亩税，不再征收包括田产在内计算户资的户税钱。因此，唐、宋时的两税名称相同，实际内涵已有了重大的变化。

徭役极端残害人民，自秦汉至隋唐前期，国家每年征收大批民丁服现役。中唐以来，朝廷允许百姓输庸代役，国家出资雇役，使现役征发大量减少。宋朝继续沿此道路发展，它有利于促进生产发展以及经济文化的繁荣。

中古时的生产领域主要是农业，自汉至唐，黄河流域是全国政治经济中心。关中富庶，黄河中下游地区人口众多，耕作业发达。东汉以来，江淮地区开始垦殖，六朝时期长江下游和两浙地区乃至长江中游的两湖地域，逐渐有了较大发展。隋和唐前期的一百几十年全国大统一，在和平环境下，人们生息繁衍，纷纷采用较为先进的耕犁与铁耙进行耕作，华北不少地方，原为榛棘之地，变为粳稻之乡。南方江淮两浙乃至江西两湖地区，也有不少耕地开发，中唐人形容为“四海之内，高山绝壑，耒耜亦满”。安史之乱后，华北地区藩镇割据，生产颇受不利影响。同时期的江淮以南，仍在继续向前发展，这种趋势，经两宋至元而日益显著。

手工业产品关系国计民生甚大。家庭工业和其他种种私营工业在唐以前的整个国民经济中并不占很大比重。秦汉以来，包括盐铁、纺织、铸铁、制酒等有关国计民生的重要行业例由官府直接控制，使用士卒、刑徒、工匠、奴隶等从事生产。这一基本状况至唐代并未根本改观。那时，少府盐、将作监、军器监的组成及其人员配备，相当典型地反映了官府集中生产的壮阔场面。不过，生产者的身份已有了重大变化，在中唐以后表现尤为突出。他们具有较高的技巧，有相当数量是来自雇佣，原来是奴婢操作的也分化出番户和杂户，他们原则上分番服役，有的还允许纳资代役。到了宋代，官府工业使用雇役尤为广泛。

和前代相比，唐朝不少工业部门，尤其是与民生关系密切的私营工业已有了蓬勃发展，加上农业各部门生产的兴旺，便为市场提供了较为丰富的货源，随着国内水陆交通的发展，中唐以后，各地区间的贸易活动十分频繁，南北各地的城乡集市贸易有了新的发展。早市、晚市纷纷涌现，集中居住达9万人左右的经济性都市屡见不鲜，这是汉、魏六朝时所极为罕见的。

唐代社会的文化领域可说是异彩纷呈，万紫千红，蔚为壮观。

我国古代文化是以儒家为代表的经学文化。自汉武帝独尊儒术以来，儒家经典备受尊重。汉设五经博士，待遇优厚，成为儒生进身的重要阶梯。钻研儒经的人日渐增多，魏晋时，何晏、王弼以玄理解释儒经，杜预、范宁博采众长，分别讲解《春秋》、《谷梁》，摆脱汉儒墨守成规的程式。此后，南朝治经多继承魏晋，注意讲解义疏，沾清谈风气。北朝多承汉朝治学方式，持重朴实。随着政治上南北的统一，儒学也日趋统一。唐太宗使颜师古校定五经，孔颖达编撰《五经正

义》，正是适应政治统一的学术思想的统一。早在汉代，礼已分成三礼（周礼、仪礼、礼记），春秋为三传（左传、公羊、谷梁），外加周易、尚书、诗经，称为九经。其后，孝经、论语、尔雅也列为儒经。唐代已正式有十二经。赵宋时再加入孟子，形成十三经。唐代科举考试很重视儒经，明经科着重贴经、墨义，进士科在贴经外，还有时务策，并加试诗赋。谈经通经成为适应时代的需要。陆德明撰《经典释文》，既注音，又训义，很便于谈经使用。

儒家长期成为官方的正统学术，在于它很重视礼仪规范和典章制度。它对社会存在的尊卑长幼、亲疏贵贱之别，很注重整体调节。儒学的本质是进行社会治理，尊重社会等级的客观存在，调和稳定社会的秩序，用以强化统治的力量。

魏晋人士以玄理治经，玄学崇尚老庄，人们把老、庄、周易合称“三玄”。它由老庄道学发展而成，崇尚清谈，猛烈抨击儒家。就其探求发挥义理而言，比汉儒琐碎治经是有进步。佛教传入我国内地后，经汉魏南北朝长期传播消化，形成中国化的佛教并获得迅速发展。南北朝时，儒、释、道三教鼎盛，彼此间进行猛烈的斗争，但又互相渗透，佛学思想影响儒学颇大。人们对经书不拘泥于训诂，可以自由讲说。中唐时，韩愈等人取佛老思想融入经学，开创了宋代新儒学的基础。

唐代佛教寺院向大众宣讲佛经故事，为了获取良好效果，力求做到通俗易懂。人们便将这种文体称为“变文”。敦煌出土的变文，既有宣传佛经的，也有一些是讲唱文学的。这一文学形式对后世的弹词、话本以及长篇白话小说的产生，都起着良好的作用。

文学诗歌的创作，唐诗与汉赋并称。唐诗现实主义的色彩很浓，反映社会真实远比只重艺术技巧的汉赋为佳。汉人开创五七言诗写作，现在传世作品不多。晋人以玄理入诗，逃避现实，表明作者在门阀政治下的苦闷。其后，山水诗开始出现，南北民歌盛行。北朝民歌具有强烈草原气息，南朝民歌多儿女缠绵之作。南朝后期至隋唐之际，缺乏新意的宫体诗流行一时。初唐四杰（王、杨、卢、骆）与陈子昂等相继崛起，拓广了诗作题材，突破了描写宫廷享乐和应制诗的狭窄天地，诗风便由柔弱卑靡转为清新活泼，注重现实。自此直至安史之乱前，颂扬积极进取、浪漫气息浓厚的诗作增多，李白便是其中的突出代表。其他如高适的《燕歌行》，爱憎分明；岑参的边塞诗，颂扬官军英勇作战，都很有时代的特色。安史之乱后，反映社会现实的诗作众多，杜甫诗，世称“诗史”。白居易公开倡导“文章合为时而著，诗歌合为事而作”，在汉魏乐府基点上创作了新乐府，吸收了民间文学的营养，作品通俗易懂，传播相当广泛。另有韩愈等人以散文为诗，不甚修饰音律辞藻，别具风格，北宋苏轼、王安石等人的诗作便是沿袭这一传统。还有以温庭筠等人为代表的诗作，崇尚艳丽，常以长短句入诗，经五代至宋有新的发展，开拓了词的写作。

散文和音乐、舞蹈、绘画、雕塑、书法乃至百戏等等文学艺术形式都在我国有着悠久的发展历史。到了唐代，出现了五彩缤纷的盛况。所有这一切，足可充分说明，开放型的唐代社会中，精神生活的炽热活跃。例如唐代的舞蹈，在安定、强盛的社会环境中，汇集了南北朝各族民间风俗的舞蹈，又大胆吸收了国内外的各种乐舞，富于创新，既丰富了当代的乐舞，且为宋元戏曲的发展准备了良好的条件。

第二节 人口分布及其阶级结构概况

人是社会的主体，但任何人也不能离开自然界而单独存在。为了维持人类的生存，必须进行生产。生产永远是社会的生产，人们在生产过程中，必然要产生某种相互的关系；这种相互关系有着不同时代的重大差异，它可能是互助合作的平等关系，也可能是统治与服从的剥削压迫关系。每一个活着的人谁也不能随心所欲地超越时代进行自我选择。

●人口分布概况

为了维持社会安定和保证官府财政和赋役征收等方面的需要，官府总是力图尽可能多地控制户口。因此，户口数量对某一历史时期的社会发展有着重要的作用。

隋唐时期的中央政权力量强大，史籍所保存当时编户数字较多，今抄录如下：

时 间	编户数（户）	资料出处
隋大业五年（609）	8907546	《隋书》卷 29
唐武德时	2000000	《通典》卷 7
贞观时	3000000	《通典》卷 7
贞观十三年（639）	3041871	《旧唐书》卷 38—41
永徽元年（650）	3800000	《通典》卷 7
神龙元年（705）	6156141	《通鉴》卷 208

续表

时 间	编户数 (户)	资料出处
开元十四年 (726)	7069565	《旧唐书》卷 8
开元二十年 (732)	7861236	《通典》卷 7
开元廿二年 (734)	8018710	《唐六典》卷 3
开元廿八年 (740)	8412871	《新唐书》卷 37
天宝元年 (742)	8522763	《旧唐书》卷 9
天宝十三年 (754)	9619254	《旧唐书》卷 9
天宝十四年 (755)	8914709	《通典》卷 7
至德元年 (756)	8018710	《唐会要》卷 84
乾元三年 (760)	1933174	《通典》卷 7
广德二年 (764)	2933125	《旧唐书》卷 11
大历中	1200000	《通典》卷 7
建中元年 (780)	3805076	《唐会要》卷 84
元和二年 (807)	2440254	《旧唐书》卷 14
元和十五年 (820)	2375400	《旧唐书》卷 16
长庆元年 (821)	2375805	《旧唐书》卷 16
长庆时	3944959	《唐会要》卷 84
宝历时	3978982	《唐会要》卷 84
大和时	4357575	《唐会要》卷 84
开成四年 (839)	4996752	《旧唐书》卷 17 下
会昌元年 (841)	2114960	《新唐书》卷 52
会昌五年 (845)	4955151	《通鉴》卷 248
周显德六年 (959)	2309812	《旧五代史》卷 146

先秦两汉以来,全国经济文化的重心长期在黄河流域,所在人口密布;同时期的江淮以南地区开发落后,居民稀少。《隋书·地理志》所记隋代户口分布,表明黄河中下游地区的人口密度高,关中平原和汾水流域次之,这和隋政府在华北大力进行貌阅及输籍定样有关。隋灭陈时,陈国有五六十万户。至大业五年,江南户口仍不满 70 万户,是和江南没有认真清查户籍有关。江淮以南以三吴为核心的长江下游地区,六朝以来,人口增长较快,经济开发也相应加速;西南成都平原在汉晋之世,已是户口较多,隋代情况仍然如此。上述诸地域以外的南北广大地区,编户相对稀少,反映出这些地方的开发程度仍然较低。

经历隋末社会大动乱,唐初户口只及隋代四分之一,可见隋唐之际的全国户口已急剧减少。唐朝建国后,历届政府制定了一系列增加户口的政策。

（一）大力吸引或收赎平民。隋唐之际，与高丽多次交战，不少华夏民众陷没。唐高祖给高丽王写信，建议遣返，回归者“前后以万数”。太宗贞观时，陈大德去高丽，在其境内看到不少华人。“子孙盈室，与高丽错居”^①。唐政府进行大力招引，贞观三年，自塞外回归以及诸族内附编籍达120万人。贞观五年，用金币赎回8万人^②。六年，党项羌内属者30万人。贞观中，平定高昌，新增8000户。铁勒归服，又派使带物往赎，给予程粮，归还乡里^③。

（二）括户。针对逃户、隐户进行搜括。武德四年九月，“诏括天下户口”。贞观十六年正月，“敕天下括浮游无籍者。限来年附毕”。其后，武则天时，“十道使括天下亡户”。玄宗开元中，宇文融出使括出80万户，都是著名事例。

（三）奖励人口自然增殖。贞观元年敕，男子20岁，女子15岁，“并须申以婚媾，令其好合”。开元二十二年二月令，男年15，女子13岁以上，一律进行婚配。妇女生了男孩的，赐粟一石。

（四）以户口增减考核政绩。贞观时，“准户口增多以进考第，如劝导乖方，失于配偶，准户减少附殿”。开元二十四年三月敕，“考论政绩，在户口存亡”，“自今已后，天下诸州户口或刺史县令离任者并宜分别交付，州县仍每至年终，各具存亡及增加实数同申，并委采访使重复报省，所司明为课最，具条件奏闻。随事褒贬，以旌善恶”。

通过一系列措施，在相对安定的统一局面下，唐前期一百多年内，编户数逐年上升，由唐初的200万户，天宝中增至960万户，成绩非常显著。

自安史叛乱以至唐亡，长安政府直接控制地方的力量大为衰退。《通鉴》卷226云：“安史之乱，数年间，天下户口十亡八九。”王应麟《困学纪闻》卷20，曾将汉、晋、隋与唐代永徽、天宝以及乾元时的户数作了对比，深有感触地说：“兵祸之惨如此！”天宝十三年（754），全国管321州；乾元三年（760）193万户乃是所管169州的编户。可见，它不是全国民户的总数。广德元年（763）初，安史乱事结束。次年二月诏令国内所有地方官能增多境内户口者，“超资进改”，实际并未认真贯彻。大历中，仅有120万户。当时有人说，“有司议户口减耗，请省州县。百姓诉云，州县废则所隶阔远，罢人益困，请省官员”^④，反映割据势力强大时不少地方是民少官多。两税法实施，按地收敛，朝廷控制编户有了较大增多。元和二年（807），李吉甫撰《元和国计簿》，全国48道295州，其中15道71州，“不申户口”。余下诸州为244万户，每年税收主要限于东南8道的49州，说明这

① 《资治通鉴》卷190，武德五年；卷196，贞观十五年。

② 《旧唐书》卷2，又卷3，《太宗纪》。

③ 《册府元龟》卷42，《仁慈》。

④ 《文苑英华》卷535，《省官员判》。

些民户是来源于国计簿，而不是实在的民户统计数。那时，河朔、陇右已为吐蕃所占，易定、魏博、镇冀、范阳、沧景、淮西、淄青七道为强藩所据。唐政府未能掌握它们的户口数。

穆宗以后，除河北三镇外，其他地方实力民微。宣武李齐叛乱，一向苟且偷安的李逢吉（宰相）也认为不能再容忍，不然，各地效尤，“江淮以南皆非国家有也”^①。乱事由是迅速平定。穆宗、敬宗之世，朝廷所控编户400万。文宗派王彦威去山东12州勘定两税，全国编户增至435万。武宗时，讨平昭义，并且大力毁佛，会昌五年（845）有495万户，乃是唐后期最高编户数字。

武宗以后，史籍没有留下具体编户数。宣宗即位，敕令“刺史交代之时，非因灾难，大郡走失七百户以上，小郡走失五百户以上者，三年不得录用。兼得更与治民官，增加一千户以上者超资迁改，仍令观察使审勘诣实闻奏”^②。朝廷为了税收增加而重视增户，赋役重又必然促使更多农民破产，国困民穷，官府直接控制编户数自然不会增多。

晚唐以来，全国再次南北分裂，长期战乱，南北诸国虽很注意加强户口控制，却不见户口数字。后周显德六年（959）春，共检查出230万户，为现今所知五代的惟一编户数。南方诸国一个数字也没有遗存。战乱给民众带来灾难是极为严重的。

南北各地户口分布状况，我们也可约略考察。唐太宗时，曾依山川形势分全国为十道。玄宗开元时，进而分划为十五道。“道”虽然并非地方行政建制，作为监察区，所辖郡县比较固定。十道与十五道时，每道所辖地域也有某些变更；从总体来看，影响并不大。诸道划分大体符合我国地理上的南北自然分野。关内、陇右、河东、河北、河南、京畿、都畿七道地处秦岭淮水以北，属于北方；剑南、山南东、山南西、淮南、岭南、江南东、江南西、黔中八道地处秦岭、淮水以南，属于南方^③。南北诸道的户口分布很不平衡，都存在着众多的宽乡和狭乡。例如陇右道长期地广人稀，全道似是宽乡。可是，它所属西州地区，却明显是狭乡。河南道地处中原大地，人口众多，似是狭乡，而在豫、鲁交界地带，在唐代无疑是宽乡，如此等等，难以一一详细讨论。

以黄河中下游为中心的北方地区自汉、魏以来长期是全国经济重心所在，生产发达，人口稠密，隋唐之际，由于战争的灾难使华北民户总数在贞观时竟屈居

^① 《资治通鉴》卷242，长庆二年七月。按，《册府元龟》卷320《宰辅部·识量》记同一事称李逢吉云：“若以节付之（李齐），则长淮以北，从此难制。”文义大不相同，但亦可通解。

^② 《唐会要》卷69，《刺史》；《旧唐书》卷18下，《宣宗纪》。

^③ 以上十五道，是开元建制。贞观时，南北各分五道，北方无京畿、都畿，此二道，分别是关内、河南道分出；南方之江南东、西及黔中是从江南道分出，山南东、西是从山南道分出。